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度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2
	财务报表附注	1-67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20976 号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四日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050,131,499.56	723,043,313.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1,383,177,920.19	347,158,668.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三)	1,288,364.32	12,986,583.67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 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	7,235,174,682.58	5,752,001,661.77
其他流动资产	(五)	35,228,136.74	31,454,538.84
流动资产合计		9,705,000,603.39	6,866,644,765.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	11,777,838,128.97	11,293,058,305.21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82,318,848.04	113,539,460.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	119,738,264.16	126,783,000.88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150,706,429.74	150,574,775.42
累计折旧		30,968,165.58	23,791,774.5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九)	5,276,227.72	
无形资产	(十)	6,981.17	20,943.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	10,349.98	19,637.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	67,401,450.66	61,363,13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52,590,250.70	11,594,784,484.79
资产总计		21,757,590,854.09	18,461,429,250.59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十三)	720,585,026.89	279,357,762.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十四)	2,613,979.65	2,420,156.55
预收款项	(十五)		145,615.4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	83,766,110.77	57,652,979.92
其中：应付工资		83,766,110.77	57,652,979.92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十七)	47,251,574.46	42,126,509.98
其中：应交税金		46,937,206.58	41,943,559.08
其他应付款	(十八)	732,112,266.43	114,692,436.47
其中：应付股利		392,0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九)	6,967,488,784.12	6,489,640,424.40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	721,262,349.03	741,280,289.09
流动负债合计		9,275,080,891.35	7,727,316,174.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一)	1,234,902,553.88	724,595,522.51
应付债券	(二十二)	6,017,955,795.69	5,030,805,697.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三)	2,855,800.16	
长期应付款	(二十四)	1,284,784,241.75	1,278,126,416.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五)	50,848,645.32	35,176,755.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专项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91,437,036.80	7,068,704,391.61
负债合计		17,866,517,128.15	14,796,020,565.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二十六)	1,312,274,413.20	1,312,274,413.2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238,426,091.55	1,238,426,091.55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73,848,321.65	73,848,321.65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12,274,413.20	1,312,274,413.2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七)	241,732,062.56	241,732,062.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696,671.96	15,523,940.84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八)	251,319,817.38	199,764,256.80
其中：法定公积金		251,319,817.38	199,764,256.80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九)	2,101,444,104.76	1,896,114,011.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91,073,725.94	3,665,408,684.6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91,073,725.94	3,665,408,684.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757,590,854.09	18,461,429,250.59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7,178,484.66	614,687,441.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一)	1,529,818,500.32	570,325,524.02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 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372,753,297.81	5,083,124,495.73
其他流动资产		5,660.40	83.77
流动资产合计		8,819,755,943.19	6,268,137,544.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109,966,434.27	10,202,910,912.47
长期股权投资	(二)	912,908,444.75	912,908,444.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573,729.27	21,585,466.58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24,139,315.47	24,101,074.71
累计折旧		3,565,586.20	2,515,608.1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981.17	20,943.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894,217.39	44,462,305.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97,349,806.85	11,181,888,072.67
资产总计		19,917,105,750.04	17,450,025,617.22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0,585,026.89	279,357,762.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145,615.43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899,643.00	33,216,010.78
其中：应付工资		46,899,643.00	33,216,010.78
应付福利费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34,693,307.68	36,118,800.28
其中：应交税金		34,655,285.88	35,976,776.98
其他应付款		627,339,702.01	81,706,874.17
其中：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392,0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05,715,793.75	6,375,269,649.17
其他流动负债		716,717,976.19	511,594,008.48
流动负债合计		8,651,951,449.52	7,317,428,728.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66,270,468.29	527,743,308.08
应付债券		5,699,646,795.69	5,030,805,697.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123,183,741.75	1,187,222,092.2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848,645.32	35,176,755.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专项储备基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89,949,653.05	6,780,947,852.74
负债合计		16,441,901,100.57	14,098,376,573.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2,274,413.20	1,312,274,413.2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1,238,426,091.55	1,238,426,091.55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73,848,321.65	73,848,321.65
外商资本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312,274,413.20	1,312,274,413.2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1,732,062.56	241,732,062.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1,319,817.38	199,764,256.80
其中：法定公积金		251,319,817.38	199,764,256.80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69,878,356.33	1,597,878,311.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75,204,649.47	3,351,649,043.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17,105,750.04	17,450,025,617.22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641,526,298.28	1,400,200,685.46
其中: 营业收入	(二十九)	1,641,526,298.28	1,400,200,685.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6,683,858.21	737,954,760.64
其中: 营业成本	(二十九)	656,429,262.21	643,509,904.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731,497.09	6,480,139.39
销售费用	(三十)	17,317,371.36	16,387,160.72
管理费用	(三十)	90,134,256.76	82,100,077.9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三十)	-35,128,529.21	-10,522,521.88
其中: 利息费用		204,917.12	1,444,444.44
利息收入		35,413,856.30	13,651,522.2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19.85	1,534,105.60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三十一)	15,732,671.94	10,440,232.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二)		530,511.0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三)	-46,276,268.64	-15,743,262.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四)		615.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4,298,843.37	657,474,016.72
加: 营业外收入	(三十五)	41.49	171,151.26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三十六)	70,991.58	84,615.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4,227,893.28	657,560,552.66
减: 所得税费用	(三十七)	225,342,237.18	167,211,951.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8,885,656.10	490,348,601.16
(一)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8,885,656.10	490,348,601.16
少数股东损益			
(二)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48,885,656.10	490,348,601.16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三十八)	-31,220,612.80	15,523,94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220,612.80	15,523,940.8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220,612.80	15,523,940.8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220,612.80	15,523,940.8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17,665,043.30	505,872,54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7,665,043.30	505,872,542.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03,081,996.47	1,242,001,486.66
其中: 营业收入		1,403,081,996.47	1,242,001,486.66
△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9,980,112.53	676,841,560.41
其中: 营业成本		624,423,616.67	623,913,856.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73,143.60	5,347,556.45
销售费用		10,554,813.39	9,030,826.99
管理费用		51,936,431.84	49,009,446.0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3,287,892.97	-10,460,125.73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3,335,507.73	12,056,039.97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19.85	1,534,105.60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11,840,172.37	7,203,297.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		484,610.4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935,428.57	36,062,528.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5.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086,627.74	608,910,977.79
加: 营业外收入		41.49	92.82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69,457.87	84,615.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5,017,211.36	608,826,455.29
减: 所得税费用		179,461,605.56	152,128,088.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5,555,605.80	456,698,366.9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5,555,605.80	456,698,366.9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5,555,605.80	456,698,366.96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3,782,036.50	1,463,706,200.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25,315.23	2,313,459.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2,095,982.42	5,811,906,14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8,803,334.15	7,277,925,801.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2,502,530.20	660,374,908.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32,488.68	60,364,082.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456,148.52	226,840,94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43,136,359.87	7,306,510,864.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43,427,527.27	8,254,090,79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十九)	-1,704,624,193.12	-976,164,997.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0,511.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	3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	151,530,841.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119.10	144,602.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8,015,52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119.10	248,160,122.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079.10	-96,629,280.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556,750,600.00	8,632,927,750.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6,750,600.00	8,632,927,750.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320,849,261.21	7,207,534,464.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465,553.40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4,444.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20,849,261.21	7,362,444,462.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5,901,338.79	1,270,483,287.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85	-30.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088,186.42	197,688,979.8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043,313.14	321,354,33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131,499.56	519,043,313.14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二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8,188,857.46	1,301,364,096.9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86,994.28	2,313,459.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6,869,521.88	5,822,649,91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66,945,373.62	7,126,327,47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6,551,642.73	644,203,384.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43,287.19	35,911,068.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486,230.76	190,022,238.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13,516,052.76	7,237,735,771.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6,297,213.44	8,107,872,46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	-1,149,351,839.82	-981,544,98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4,610.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	3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34,074.36	115,794,545.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34,114.36	266,279,485.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576.10	75,677.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76.10	150,075,677.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6,538.26	116,203,80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606,000,600.00	8,124,627,750.3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6,000,600.00	8,124,627,750.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73,634,374.66	6,963,514,5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465,553.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3,634,374.66	7,116,980,103.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2,366,225.34	1,007,647,646.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9.85	-30.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491,043.63	142,306,435.5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687,441.03	268,381,005.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178,484.66	410,687,441.03

注: 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本年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2,274,413.20	241,732,062.56		15,523,940.84		199,764,256.80		1,896,114,011.24	3,665,408,684.64	3,665,408,684.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12,274,413.20	241,732,062.56		15,523,940.84		199,764,256.80		1,896,114,011.24	3,665,408,684.64	3,665,408,684.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220,612.80		51,555,560.58		205,330,093.52	225,665,041.30	225,665,04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20,612.80				648,885,654.10	617,665,041.30	617,665,041.30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1,555,560.58		-443,555,560.58	-392,000,000.00	-392,000,000.00
其中:法定公积金						51,555,560.58		-51,555,560.58		
任意公积金						51,555,560.58		-51,555,560.58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分配投资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12,274,413.20	241,732,062.56		-15,696,671.96		251,319,817.38		2,101,444,104.76	3,891,073,725.94	3,891,073,725.94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宋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丽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2,274,413.20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41,732,062.56				154,094,420.10		1,451,435,246.78	3,159,536,14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12,274,413.20		241,732,062.56				154,094,420.10		1,451,435,246.78	3,159,536,142.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523,940.84		45,669,836.70		444,678,764.46	505,872,54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23,940.84				490,348,601.16	505,872,54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5,669,836.70		-45,669,836.70	
其中：法定公积金							45,669,836.70		-45,669,836.70	
任意公积金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12,274,413.20		241,732,062.56		15,523,940.84		199,764,256.80		1,896,114,011.24	3,665,408,684.64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宋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丽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2,274,413.20			241,732,062.56				199,764,256.80		1,597,878,311.11	3,351,649,043.6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12,274,413.20			241,732,062.56				199,764,256.80		1,597,878,311.11	3,351,649,043.67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555,560.58		72,000,045.22	123,555,605.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15,555,605.80	515,555,605.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1,555,560.58		-443,555,560.58	-392,000,000.00
其中: 法定公积金											51,555,560.58		-51,555,560.58	
任意公积金											51,555,560.58		-51,555,560.58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Δ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12,274,413.20			241,732,062.56				251,319,817.38		1,669,878,356.33	3,475,205,649.47

注: 表中带Δ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宋慧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洋

会计机构负责人:

彭丽



上年金額

注：表中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 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和组织形式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成立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399683164N, 注册地址: 青岛市市北区上清路 20 号 3 号楼 410 户, 法定代表人: 李成刚, 注册资本: 20719 万美元。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970.04	81.91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48.98	12.30
西藏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99.98	5.79
合计	20,719.00	100.00

(二) 企业的主要经营活动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业务(不含金融租赁); 经营性租赁; 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 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 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租赁交易咨询服务; 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及相关咨询服务; 销售第三类医疗器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11 日至 2044 年 6 月 11 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特别说明的计价基础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本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其中合并利润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应当按公允价值列示。

3、 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方法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购买、出售股权而增加或减少子公司，其购买日或出售日的确定基本原则是判断控制权转移的时点。具体为：

购买日的确定方法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可以判断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1) 企业购买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审批通过；

- 2) 按照规定, 购买事项需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 并获取批准;
- 3) 已经办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 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 (一般超过 50%), 并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风险。

出售日的确定方法: 一般判断交易完成后, 丧失控制权时点为出售日时点。

4、 合并日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资产或负债, 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公司采用合理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资产或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全部子公司。

控制, 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 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 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 将子公司或业务合

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

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

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是指单项金额金融资产重大（标准为 1 亿元）或已存在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是指除以上单项计提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需要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剩余金融资产按照业务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如下：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租赁应收款	风险类型	打分分类法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保理业务应收款	风险类型	打分类法
资金业务应收款	风险类型	打分类法

(1) 账龄组合减值矩阵方法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金融资产按照账龄分析法组合采用账龄矩阵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账龄矩阵方法是在账龄分析的基础上，利用迁徙率对历史损失率进行估计，并在考虑前瞻信息后对信用损失进行预测的方法。账龄组合中的迁徙率是某个账龄段内的应收款项经过一个会计年度后仍未收回而计入更长账龄段的比率。

(2) 风险类型组合打分类法

对于风险类型组合计提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步骤如下：

第一步：根据款项的回收风险特征，对不同的款项分别确认发生预期信用损失的阶段；

第二步：根据不同的金融资产和预期减值损失发生的阶段进行损失率的测算；

第三步：根据本公司确定的预期损失率计提减值准备。

(3) 其他组合

①关联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②公司与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应收款项；

③公司内部员工个人备用金应收款项；

以上组合结合本公司经营业务实际考虑涉及信用风险基本可控不计提减值准备。

有行业监管要求的公司要统筹兼顾本公司计提政策与行业监管要求，按照孰高原则进行减值准备的计提。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该法定权利当前是可执行的，同时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进行结算，或同时结清资产和负债时，金融资产和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8、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利得、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回购、出售、注销时,发行方应当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应当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发行方对权益工具的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企业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

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③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咨询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合并方与被合并方会计政策不一致时，应按照合并方的会计政策调整被合并方的会计报表，按照被合并方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企业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企业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③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企业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3）企业合并外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存在公开市场，有明确市价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价为准，并考虑交易量、限制性条件对公允价值的影响。不存在公开市场，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以被投资单位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区分该交换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能够可靠。

对于通过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对于通过不具有商业实质或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计量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按照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无论企业通过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其取得投资时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应收股利和利润,均应计入“应收股利”,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投资收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后续计量

企业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后续计量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企业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现下列情况的,应按以下方法调整后再按照持股比例计算确认投资损益:

如果被投资单位与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不一致时,应按照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

对被投资单位的损益进行调整,并按照调整后的金额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取得投资时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不一致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算折旧额和摊销额等,并按照调整后的金额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

若符合下列条件,企业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 ①企业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投资单位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消,并按照抵消后的金额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实际取得现金股利和利润时按照下述情况处理:

- ①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和利润未超过投资以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账面净利润中本企业享有的份额,应抵减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的账面价值。
- ②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的,如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企业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企业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其他等。

3、 固定资产折旧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各公司可根据实际资产使用情况确定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残值率、预计使用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8—50	1.90—12.13
构筑物	5	20	4.75
运输工具	0—5	4—14	6.79—25.00
电子设备	0—5	3—10	9.50—33.33
其他设备	0—5	3—14	6.79—33.33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核算计价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按实际成本计价。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发生了减值：

（1）在建工程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在建工程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在建工程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在建工程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在建工程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在建工程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一般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当期资产减值损失，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十五）借款费用

企业借款费用是指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应该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该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3)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

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2)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3、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照下列原则采用直线法合理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期限
软件	2 年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的摊销一般应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是专门用于生产某种产品的,其所包含的经济利益是通过转入到所生产的产品中体现的,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应计入“制造费用”,成为产品成本的一部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专门用于研发另一种无形资产,在该无形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期间,

其摊销金额应作为无形资产成本。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没有明确的合同或法律规定的无形资产，企业应该综合各方面情况，如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企业的历史经验等，来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如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才可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5)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6) 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

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用于固定资产购建以外，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均在各项目的预计受益期间内平均摊销，计入各摊销期的损益。

(十九)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 职工薪酬

1、 职工及职工薪酬的范围

(1) 职工的范围

- ①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的所有人员，含全职、兼职和临时职工；
- ②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但由企业正式任命的人员；
- ③在企业的计划和控制下，虽未与企业订立劳动合同或未由其正式任命，但为其提供与职工类似服务的人员，也属于职工薪酬准则所称的职工（包括通过企业与劳务中介公司签订用工合同而向企业提供服务的人员）。

(2)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

- ①短期薪酬，指企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
- ②离职后福利，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 ③辞退福利，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 ④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

薪酬。

2、 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企业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同时按照受益对象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费用。

（1）货币性薪酬

根据实际发放金额按照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对于职工福利费，应据实列支。

（2）非货币性薪酬

①以自产产品或外购商品发放给职工作为福利，以该产品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之和作为资产成本和费用的入账金额。

②企业将拥有的房屋等资产无偿提供给职工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住房每期应计提的折旧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租赁住房等资产供职工无偿使用的，根据受益对象，将每期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难以认定受益对象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并确认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

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一次性当期损益：

（1）企业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2）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对于分期或分阶段实施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自愿裁减建议，企业应当将整个计划看作是由各单项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自愿裁减建议组成，在每期或每阶段计划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将该期或该阶段计划中由提供辞退福利产生的预计负债予以确认，计入该部分计划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当期损益，不能等全部计划都符合确认条件时再予以确认。

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计划条款规定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位的

辞退补偿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企业以同期国债利率为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该项金额与实际应支付的辞退福利款项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以后各期实际支付辞退福利款项时,计入损益。应付辞退福利款项与其折现后金额相差不大时不予折现。

(二十一) 应付债券

本公司对外发行的债券按照公允价值扣除交易成本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在债券存续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利息费用除在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时予以资本化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

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二十四)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2、 政府补助的计量及终止确认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 政府补助的返还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产生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不同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应当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转回期间将增加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和应交所得税，导致企业经济利益的流出，在其发生当期，构成企业应支付税金的义务，应作为负债确认。

(二十七)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

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

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

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四、（二十三）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四、（九）金融工具”。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提示: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本解释的规定,并披露无法追溯调整的具体原因)。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 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 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 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 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 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 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 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 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 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 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 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 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适用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本公司亦有业务按简易方式征收增值税，不抵扣进项税额	5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亦有小规模纳税人采用简易征收办法，不抵扣进项税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

(二) 税收优惠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符合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时间：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执行。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青岛融晟新能源有限公司、江门市洁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常州澜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安迪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潍坊裕煌新能源有限公司均符合上述所得税减免政策。

3、根据税法规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定期减免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江门市洁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常州澜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安迪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潍坊裕煌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电力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到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 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万元。)

子企业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取得方式
1	青岛玉麟源投资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青岛	青岛崂山区	资产管理服务	50.00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	上海青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上海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融资租赁	87,974.51	75.00	75.00	投资设立
3	青岛融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	青岛	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	新能源技术开发	2,998.00	100.00	100.00	投资设立

八、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00.00	2,832.29
银行存款	1,050,128,799.56	519,040,480.85
其他货币资金		204,000,000.00
合计	1,050,131,499.56	723,043,313.14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贷款保证金		4,000,000.00
借款质押		150,000,000.00
定期存单		50,000,000.00
合计		204,000,000.00

(二) 应收账款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1,483,973.45	100.00	28,306,053.26	2.01	401,516,801.52	100.00	54,358,133.14	13.54
其中：账龄组合	1,265,472.63	0.09			1,578,054.32	0.39		
风险类型法组合	1,410,218,500.82	99.91	28,306,053.26	2.01	399,938,747.20	99.61	54,358,133.14	13.59
不计提坏账组合								
合计	1,411,483,973.45	100.00	28,306,053.26		401,516,801.52	100.00	54,358,133.14	
								347,158,668.38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65,472.63	100.00		1,578,054.32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265,472.63	100.00		1,578,054.32	100.00	

(三)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288,364.32	12,986,583.67
合计	1,288,364.32	12,986,583.67

其他应收款项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 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289,755.12	100.00	1,390.80	0.11	12,987,974.47	100.00	1,390.80	0.01
其中：账龄组合	689,986.70	53.50	1,390.80	0.20	12,634,814.43	97.28	1,390.80	0.01
风险类型法组合								
不计提坏账组合	599,768.42	46.50			353,160.04	2.72		
合计	1,289,755.12	100.00	1,390.80		12,987,974.47	100.00	1,390.80	
								12,986,583.6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74,777.12	83.30		12,512,377.31	99.03	
1 至 2 年	111,712.58	16.19		118,940.12	0.94	
2 至 3 年				3,497.00	0.03	1,390.80
3 至 4 年	3,497.00	0.51	1,390.8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89,986.70	100.00	1,390.80	12,634,814.43	100.00	1,390.80

(2) 不计提坏账组合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859.80	
内部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358,908.62	353,160.04
合计	599,768.42	353,160.04

(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7,235,174,682.58	5,752,001,661.77
合计	7,235,174,682.58	5,752,001,661.77

(五)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增值税留抵税额	29,483,204.16	24,698,997.19
暂估进项税	5,744,932.58	6,755,541.65
合计	35,228,136.74	31,454,538.84

(六)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1,908,243,262.25	131,999,463.28	11,776,243,798.97	11,364,283,631.74	72,819,656.53	11,291,463,975.21
融资租赁保证金						
借款保证金						
其他保证金	1,594,330.00		1,594,330.00	1,594,330.00		1,594,330.00
合计	11,909,837,592.25	131,999,463.28	11,777,838,128.97	11,365,877,961.74	72,819,656.53	11,293,058,305.21

(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通基金天禧 588 号资管计划	82,318,848.04	113,539,460.84
合计	82,318,848.04	113,539,460.84

(八)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19,738,264.16	126,783,000.8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9,738,264.16	126,783,000.88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0,574,775.42	144,731.25	13,076.93	150,706,429.7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3,572,365.58			63,572,365.58
构筑物	83,354,301.33			83,354,301.33
运输工具	1,196,353.86			1,196,353.86
电子设备	1,459,359.39	55,897.34	13,076.93	1,502,179.80
其他设备	992,395.26	88,833.91		1,081,229.17
二、累计折旧合计	23,791,774.54	7,188,814.13	12,423.09	30,968,165.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125,458.31	2,813,913.18		16,939,371.49
构筑物	7,304,272.24	3,959,777.16		11,264,049.40
运输工具	741,860.07	86,887.56		828,747.63
电子设备	1,008,015.71	167,201.75	12,423.09	1,162,794.37
其他设备	612,168.21	161,034.48		773,202.6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6,783,000.88			119,738,264.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446,907.27			46,632,994.09
构筑物	76,050,029.09			72,090,251.93
运输工具	454,493.79			367,606.23
电子设备	451,343.68			339,385.43
其他设备	380,227.05			308,026.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6,783,000.88			119,738,264.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9,446,907.27			46,632,994.09
构筑物	76,050,029.09			72,090,251.93
运输工具	454,493.79			367,606.23
电子设备	451,343.68			339,385.43
其他设备	380,227.05			308,026.48

(九)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034,970.30		7,034,970.3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034,970.30		7,034,970.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58,742.58		1,758,742.5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58,742.58		1,758,742.58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276,227.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276,227.7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276,227.7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276,227.72

(十)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857,005.60			857,005.60
其中：软件	857,005.60			857,005.60
二、累计摊销合计	836,062.19	13,962.24		850,024.43
其中：软件	836,062.19	13,962.24		850,024.43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合计				
其中：软件				
四、账面价值合计	20,943.41			6,981.17
其中：软件	20,943.41			6,981.17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19,637.02		9,287.04		10,349.98	
合计	19,637.02		9,287.04		10,349.98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67,401,450.66	269,605,802.63	61,363,137.43	245,452,549.68
资产减值准备	61,121,697.73	244,486,790.92	49,552,630.58	198,210,522.28
预提费用	6,258,561.64	25,034,246.56	11,810,506.85	47,242,027.40
使用权资产折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	21,191.29	84,765.15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50,848,645.32	203,394,581.26	35,176,755.10	140,707,020.41
按照权责发生制确认的融资租赁收入	50,848,645.32	203,394,581.26	35,176,755.10	140,707,020.41

(十三)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190,0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89,050,500.00
保证借款	467,000,000.00	
应付利息	3,585,026.89	307,262.50
合计	720,585,026.89	279,357,762.50

(十四) 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98,264.40	670,482.90
1—2 年 (含 2 年)	633,875.20	1,492,513.65
2—3 年 (含 3 年)	908,680.05	257,160.00
3 年以上	173,160.00	
合计	2,613,979.65	2,420,156.55

(十五) 预收款项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5,615.43
1 年以上		
合计		145,615.43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652,979.92	86,860,227.45	60,747,096.60	83,766,110.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42,067.72	5,742,067.72	
三、辞退福利		119,469.74	119,469.7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57,652,979.92	92,721,764.91	66,608,634.06	83,766,110.7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7,652,979.92	80,530,697.58	54,417,566.73	83,766,110.77
二、职工福利费		1,263,322.60	1,263,322.60	
三、社会保险费		1,767,042.70	1,767,042.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17,572.28	1,717,572.28	
工伤保险费		49,470.42	49,470.42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914,404.00	2,914,404.00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4,760.57	384,760.5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7,652,979.92	86,860,227.45	60,747,096.60	83,766,110.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3,519,438.76	3,519,438.76	
二、失业保险费		133,116.62	133,116.62	
三、企业年金缴费		2,089,512.34	2,089,512.34	
合计		5,742,067.72	5,742,067.72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增值税	4,217,858.37	52,447,600.56	50,230,951.88	6,434,507.05
企业所得税	36,993,635.25	215,708,660.19	213,713,661.11	38,988,63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6,131.25	3,667,500.16	3,483,516.38	440,115.03
房产税	177,738.48	463,703.98	548,478.21	92,964.25
土地使用税	2,230.37	6,691.10	6,691.10	2,230.37
个人所得税	193,285.76	8,840,958.57	8,147,503.41	886,740.92
教育费附加	182,950.90	2,619,642.94	2,488,225.96	314,367.88
其他税费	102,679.60	973,958.91	984,623.88	92,014.63
合计	42,126,509.98	284,728,716.41	279,603,651.93	47,251,574.46

(十八)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2,00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340,112,266.43	114,692,436.47
合计	732,112,266.43	114,692,436.47

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92,000,000.00	
合计	392,000,000.00	

2、 其他应付款项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质保金	295,491,305.91	82,006,233.54
关联方款项		2,834.80
其他款项	44,620,960.52	32,683,368.13
合计	340,112,266.43	114,692,436.47

(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31,624,319.55	930,265,300.82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133,359,271.85	5,470,481,867.04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8,893,256.54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05,192.72	
合计	6,967,488,784.12	6,489,640,424.40

(二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704,514,301.38	629,572,101.88
待转销项税额	16,748,047.65	9,592,187.21
短期融资租赁款		102,116,000.00
合计	721,262,349.03	741,280,289.09

(二十一)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12,579,866.65	176,445,334.71
保证借款	195,300,000.00	
其他借款	327,112,687.23	548,150,187.8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234,992,553.88	724,595,522.51

(二十二)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500,000,000.00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000,000,000.00
青岛城乡租赁第八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38,074,787.07
青岛城乡租赁第九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138,886,719.16
青岛城乡租赁第十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79,420,029.84
青岛城乡租赁第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57,586,000.00	549,893,986.18
青岛城乡租赁第十二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67,027,598.76	631,226,493.80
青岛城乡租赁第十三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600,605,862.88	933,303,681.25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460,000,000.00	460,000,000.00
2022 年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1,000,000,000.00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债券（第一期）	500,000,000.00	
青岛城乡-上海青投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750,178,658.31	
青岛城乡租赁第十四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309,774,307.36	
青岛城乡租赁第十五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576,464,781.17	
青岛城乡租赁第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609,269,723.67	
青岛城乡租赁第十七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687,048,863.54	
合计	6,017,955,795.69	5,030,805,697.30

(二十三)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636,683.62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275,690.74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5,192.72	
租赁负债净额	2,855,800.16	

(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78,126,416.70	622,128,077.37	615,470,252.32	1,284,784,241.75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278,126,416.70	622,128,077.37	615,470,252.32	1,284,784,241.75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1、应付融资租赁款		125,330,292.59
2、收到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1,284,784,241.75	1,152,796,124.11
合计	1,284,784,241.75	1,278,126,416.70

(二十五)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合计	1,312,274,413.20	100.00			1,312,274,413.20	100.00
西藏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3,848,321.65	5.63			73,848,321.65	5.63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6,833,641.45	11.95			156,833,641.45	11.95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1,592,450.10	82.42			1,081,592,450.10	82.42

(二十六)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或股本）溢价	241,732,062.56			241,732,062.56
二、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41,732,062.56			241,732,062.56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99,764,256.80	51,555,560.58		251,319,817.38
合计	199,764,256.80	51,555,560.58		251,319,817.38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896,114,011.24	1,451,435,246.78
期初调整金额		
本期期初余额	1,896,114,011.24	1,451,435,246.78
本期增加额	648,885,654.10	490,348,601.1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648,885,654.10	490,348,601.16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443,555,560.58	45,669,836.70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51,555,560.58	45,669,836.70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392,000,000.00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2,101,444,104.76	1,896,114,011.24

(二十九)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1,641,219,555.41	656,429,262.21	1,400,200,685.46	643,509,904.47
电费收入	12,357,727.97	5,083,481.04	12,592,503.18	5,106,416.82
融资租赁收入	1,566,300,076.50	646,142,705.10	1,357,116,163.65	638,079,487.65
保理收入	62,430,461.63	5,203,076.07	29,006,169.59	324,000.00
咨询费收入	131,289.31		1,485,849.04	
2、其他业务小计	306,742.87			
租赁收入	306,742.87			
合计	1,641,526,298.28	656,429,262.21	1,400,200,685.46	643,509,904.47

(三十)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95,156.71	14,112,119.60
折旧费	32,945.89	35,563.1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430,200.96	2,158,868.60
业务招待费	56,782.80	79,169.10
劳动保护费	2,285.00	1,440.30
合计	17,317,371.36	16,387,160.72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6,926,165.08	63,646,527.23
折旧费	3,196,091.08	3,279,166.84
修理费	23,637.61	14,369.85
无形资产摊销	13,962.24	287,678.56
业务招待费	256,769.46	441,527.82
差旅费	769,082.31	1,256,462.87
办公费	151,975.32	227,801.43
诉讼费	92,722.67	211,541.53
聘请中介机构费	2,721,921.66	5,423,984.95
会议费		63,958.87
技术服务费		2,487.00
物业水电能源费	961,374.44	899,553.91
租赁费	3,525,308.96	4,351,416.96
宣传费	246,576.04	269,587.34
装修费	30,440.89	97,989.70
车辆运营费	33,778.89	70,292.25
低值易耗品摊销	36,577.47	43,844.20
党工团妇费用	122,653.00	455,010.63
招聘费	119,235.85	122,264.15
通讯费	187,530.73	240,709.33
协会费	355,000.00	353,333.00
劳动保护费	41,437.90	50,715.21
其他	522,015.16	289,854.31
合计	90,334,256.76	82,100,077.94

3、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04,917.12	1,444,444.44
减：利息收入	35,413,856.30	13,651,522.28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119.85	1,534,105.60
其中：汇兑收益	119.85	
汇兑损失		1,534,105.60
其他	80,529.82	150,450.36
合计	-35,128,529.21	-10,522,521.88

(三十一)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1,886,994.28	2,313,459.37
企业扶持资金	9,911,906.05	4,834,030.78
三代手续费返还	58,171.61	100,642.39
浦东新区金融业发展财政扶持资金	3,875,600.00	3,192,100.00
合计	15,732,671.94	10,440,232.54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530,511.06
合计		530,511.06

(三十三)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6,276,268.64	15,743,267.54
合计	46,276,268.64	15,743,267.54

(三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615.84	
合计		615.84	

(三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不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0.08	171,151.26	0.08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35.40		35.40
其他	6.01		6.01
合计	41.49	171,151.26	41.49

(三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68,772.45	83,193.96	68,772.4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85.30	1,421.26	685.30
其他	1,535.83	0.10	1,535.83
合计	70,993.58	84,615.32	70,993.58

(三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5,708,660.19	169,709,071.59
递延所得税调整	9,633,576.99	-2,497,120.09
合计	225,342,237.18	167,211,951.50

(三十八)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220,612.80		-31,220,612.80	15,523,940.84		15,523,940.84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220,612.80		-31,220,612.80	15,523,940.84		15,523,940.84
2、其他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1,220,612.80		-31,220,612.80	15,523,940.84		15,523,940.84

(三十九) 合并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8,885,654.10	490,348,601.16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46,276,268.64	15,743,267.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88,814.13	7,274,507.1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58,742.58	
无形资产摊销	13,962.24	287,678.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87.04	56,492.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5.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9.90	1,421.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4,797.27	2,978,520.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0,511.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38,313.23	-4,431,24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71,890.22	1,934,124.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6,397,272.13	-1,671,061,950.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7,801,326.12	181,234,711.4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624,193.12	-976,164,997.0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0,131,499.56	519,043,313.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9,043,313.14	321,354,333.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1,088,186.42	197,688,979.8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50,131,499.56	519,043,313.14
其中：库存现金	2,700.00	2,832.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0,128,799.56	519,040,480.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131,499.56	519,043,313.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十)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长期应收款	9,388,614,353.67	资产证券化
长期应收款	2,577,781,962.86	应收租赁款保理
合计	11,966,396,316.53	

九、 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本公司的子企业情况

子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青岛玉麟源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	资产管理服务	50.00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融资租赁	17,000.00 万美元	75.00	75.00
青岛融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岛	新能源技术开发	2,998.00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二)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同一最终母公司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同一最终母公司
西藏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少数股东
青岛城乡建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青岛城投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青岛城投商业资产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母公司
青岛泰实吉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三) 关联方交易

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处置收益		376.90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青岛玉麟源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城投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房产	306,742.87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青岛泰实吉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房产	494,571.55	494,571.55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青岛城投商业资产运营 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 有限公司	车位	35,779.82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550,000.00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25 年 2 月 12 日	否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20 年 1 月 14 日	2026 年 10 月 18 日	否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2,810,565.10	2020 年 4 月 20 日	2027 年 2 月 25 日	否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4,706,358.62	2020 年 7 月 27 日	2025 年 7 月 27 日	否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8,700,000.00	2020 年 8 月 31 日	2026 年 8 月 27 日	否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2,650,000.00	2021 年 12 月 29 日	2029 年 9 月 21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69,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24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98,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2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0 年 2 月 27 日	2025 年 8 月 28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0 年 4 月 29 日	2027 年 4 月 29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0 年 6 月 23 日	2025 年 12 月 23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2 年 2 月 25 日	2027 年 2 月 25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027 年 11 月 18 日	否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94,202,006.51	2020 年 11 月 19 日	2030 年 12 月 21 日	否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2,307,692.28	2021 年 8 月 2 日	2027 年 8 月 1 日	否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27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850,000.00	2020 年 6 月 19 日	2025 年 7 月 10 日	否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9,000,000.00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8 年 9 月 30 日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公司本期从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拆入资金，本期负担利息支出 1,567,222.22 元。

本公司本期从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拆入资金，本期负担利息支出 4,095,555.55 元。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859.80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青岛城乡建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834.80
应付股利			
	华青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21,067,600.00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227,760.00	
	西藏络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704,640.00	

十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529,818,500.32	570,325,524.02
合计	1,529,818,500.32	570,325,524.02

其他应收款项

1、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项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529,819,891.12	100.00	1,390.80	<0.01	570,326,914.82	100.00	1,390.80	<0.01
其中：账龄组合	311,684.12	0.02	1,390.80	0.45	12,316,498.91	2.16	1,390.80	0.01
风险类型法组合								
不计提坏账组合	1,529,508,207.00	99.98			558,010,415.91	97.84		
合计	1,529,819,891.12	100.00	1,390.80		570,326,914.82	100.00	1,390.80	
								570,325,524.02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04,974.54	65.77		12,194,061.79	99.01	
1 至 2 年	103,212.58	33.11		118,940.12	0.96	
2 至 3 年				3,497.00	0.03	1,390.80
3 至 4 年	3,497.00	1.12	1,390.8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1,684.12	100.00	1,390.80	12,316,498.91	100.00	1,390.80

(2) 不计提坏账组合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岛城投城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0,859.80	
青岛玉麟源投资有限公司	103,823,266.87	105,673,266.87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24,294,462.71	450,592,400.00
江门市洁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0	1,500,000.00
内部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249,617.62	244,749.04
合计	1,529,508,207.00	558,010,415.91

(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912,908,444.75			912,908,444.75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小计	912,908,444.75			912,908,444.7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912,908,444.75			912,908,444.75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计	912,908,444.75	912,908,444.75								912,908,444.75
子公司	912,908,444.75	912,908,444.75								912,908,444.75
青岛玉麟源投资有限公司	3,183,379.42	3,183,379.42								3,183,379.42
上海青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79,745,065.33	879,745,065.33								879,745,065.33
青岛融晟新能源有限公司	29,980,000.00	29,980,000.00								29,980,000.00

(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收益		484,610.43
合计		484,610.43

(四)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情况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5,555,605.80	456,698,366.96
加：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59,935,428.57	-36,062,528.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62,401.16	1,113,505.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3,962.24	287,678.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5.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49.90	1,421.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85	1,534,075.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4,61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31,911.93	8,520,204.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671,890.22	1,934,124.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9,652,379.73	-1,573,374,260.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7,492,633.80	158,287,649.9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9,351,839.82	-981,544,988.9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7,178,484.66	410,687,441.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0,687,441.03	268,381,005.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6,491,043.63	142,306,435.5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17,178,484.66	410,687,441.03
其中：库存现金	2,700.00	2,832.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7,175,784.66	410,684,608.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178,484.66	410,687,441.03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4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301120074

市场主体更多许可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名称
类型
执行事务合伙人

普通合伙



朱建弟、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1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其他会计、税务、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1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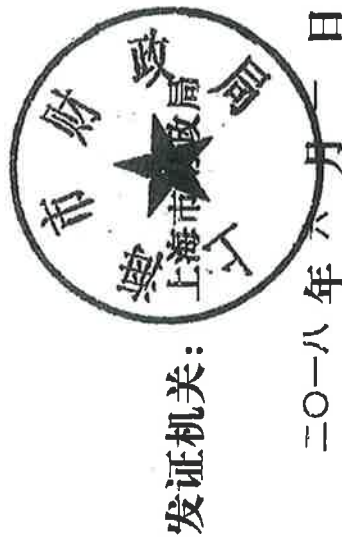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中国人民银行 财 政 部 文件

银发[2000]358号

关于公布首批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 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各分行、营业管理部、各政策性银行、国有独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股份制商业银行、总行直接监管的商业银行金融结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深圳市财政局：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和财政部联合发布的《会计师事务所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暂行办法》（银发[2000]226号，以下简称《暂行办法》），经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审查，现公布首批获准《暂行办法》第四条规定各种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名单。如有变更另行通知如下：

一、自本通知公布之日起，《暂行办法》第四条规定范围内的金融机构必须选择已获准从事金融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办理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不得委托其他会计师事务所。已委托的应中止委托关系。

二、已获准从事金融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以及《暂行办法》的规定开展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保证金融审计质量。

三、为保证会计师事务所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的执业质量，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将制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年检制度，对年检不符合要求的，停止其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

四、对今后追加符合条件的会计师事务所，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将根据情况不定期审查确认，并予以公布。

请人民银行各分行、营业管理部将此文转发辖内外资银行。

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将此文转发辖内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附件：首批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此页无正文）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主题词：金融监管 机构管理 通知

抄 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财政部、办公厅、银行一局、统计二司、非银行司、金融司、审计司、政策法规司、外事司

主 办：中国人民银行
中 国 人 民 银 行 办 公 厅
电 话：(010) 66214444
电 传：(010) 66214444
二〇〇〇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编印
(共印 700 册)

附件

首批获准从事金融相关审计
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按地区排列)

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上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3



姓名	董洪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1-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72819730119763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02148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11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合格专用章



2015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年02月27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2月16日



年 月 日



姓 名 赵君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 生 日 期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Identity card No.

女

1984-11-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青岛分所

370785198411140027

证书编号: 3100000609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7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年02月1日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